

#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于2026年7月3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本议案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宋玮、蓝世红、朱励光、赵继成、季军已回避本议案表决。

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宋玮、蓝世红、朱励光、赵继成、季军已回避本议案表决。

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说明》。

本议案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宋玮、蓝世红、朱励光、赵继成、季军已回避本议案表决。

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基于本次补充协议签署的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及其摘要。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本议案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议案形成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就本次交易编制的《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上会稿）》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宋玮、蓝世红、朱励光、赵继成、季军已回避本议案表决。

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